

# 磋商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第二办公区4楼会议室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N5118242023000161**

石棉县机关政务服务中心

石棉县政府采购中心共同编制

**2023年08月21日**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石棉县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石棉县机关政务服务中心委托，拟对第二办公区4楼会议室改造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N5118242023000161**

二、项目名称：第二办公区4楼会议室改造项目

三、磋商项目简介

将一办原有LED显示屏拆除搬迁至二办4楼会议室，二办4楼会议室安装LED显示屏（包括显示屏的模组、控制系统电源安装、电源线、数据线的布置、配电箱的安装及主电布置，显示屏的钢结构制作及不锈钢包边）、专业扩声音箱安装及调试（包括专业扩声音箱、吸顶音箱、功放、周边处理设备、手拉手会议系统及电源管理器等设备）及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中央控制系统，所有音视频设备的集中管理及控制），安装后可实现平板电脑、手机等无线设备，PC或笔记本本地或远程控制会场内的音视频系统的参数调节、信号切换、信号源管理、场景制作等功能。一办会议室LED显示屏升级更换为户内小间距

P1.5显示屏，原有钢结构框架不更换，电源线及数据线部分需要更换及增加。为方便管理及操作增加一套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中央控制系统，所有音视频设备的集中管理及控制），安装后可实现平板电脑、手机等无线设备，PC或笔记本本地或远程控制会场内的音视频系统的参数调节、信号切换、信号源管理、场景制作等功能），并对音控室内线路规整。

####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无

####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及签章服务：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免费向供应商提

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四川政府采购网—金融服务平台，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石棉县机关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石棉县电力路13号

邮编：625400

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电话：18095079288

**代理机构：石棉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四川省雅安市石棉县石棉县向阳社区向阳中街321号三楼

邮编：625400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835-8866287

**采购监督机构：雅安市石棉县财政局**

联系人：廖老师

联系电话：0835-8868005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p> <p>采购包1：650,000.00元</p> <p>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p>详见第三章。</p> <p>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5	落实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	<p>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本项目采购 中控平板、液晶电视、控制电脑、显示器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p> <p>3.本项目采购 LED平板暖色灯、LED照明灯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 中控平板、机柜、液晶电视、控制电脑、LED平板暖色灯、LED照明灯、显示器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p> <p>4.响应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按《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要求优先采购。</p>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p>

8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注：供应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40%的，磋商小组可以认为该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报价”。)
9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0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11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3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4	成交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1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6	进口产品	不允许
17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18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 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二) 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19	报价/分值精确度	报价/分值精确度仅保留“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2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精确。”

## 2.2总则

###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石棉县机关公务服务中心和石棉县政府采购中心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石棉县机关公务服务中心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石棉县政府采购中心负责解释。

###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石棉县机关公务服务中心。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石棉县政府采购中心。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 **2.2.3 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 **2.3 磋商文件**

### **2.3.1 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 （二）供应商须知；
-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五）磋商办法；
- （六）响应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2.3.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2.4 响应文件**

### **2.4.1 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视其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2.4.2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2.4.3 响应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 **2.4.4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五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响应文件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应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成功提交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等待代理机构开启磋商。

##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2.5.3 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2.5.4 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2.5.5 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成交通知书自动失效。代理机构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 2.6.2.1 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

-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根据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其他事项。
-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根据招标文件、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其他事项。
- 11) 履约验收标准：

1、所有部件必须为原厂原配，成交供应商应保障交货时的产品原装出厂未开封，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服务指标、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真实性，采购人验收时进行核查。3、成交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4、验收步骤：(1)初步验收:签订合同后30日内，成交供应商将响应文件清单内产品送抵至交货地点并按照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完成安装、集成、调试，安装时需符合采购文件的所列安装要求，安装、集成、调试完成后在次日内通知采购人进行初步验收，属于强制3C认证的产品,验收时提供产品3C认证证书或产品的3C标识。采购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及承诺标准对成交供应商清单内产品:品牌、型号、规格、参数、数量进行验收，如高于或等于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的视为合格,低于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的视为不合格，成交供应商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更换，如两次更换设备均无法解决问题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2)试用期:初步验收合格次日起，采购人进行试用，试用期为30日;试用期间若发生质量问题，修复完善后试用期相应顺延如在试用期间部分功能及要求未达到采购人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应在8小时内解决，如须更换设备的应不超过2日完成更换。试用期内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的，成交供应商须在1日内完成设备换新工作，如两次更换设备均无法解决问题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3)最终验收:试用期满无质

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解决，且供应商已完成对施工过程中损坏的原有成品恢复原状后7日内通知采购人对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最终验收，并正式交付使用。供应商通知采购人后，采购人无故不进行最终验收工作的，视同最终验收合格。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 2.6.6 资金支付（手动填写）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 2.7 响应纪律要求

### 2.7.1 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 2.7.2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 石棉县机关政务服务中心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的询问、质疑由石棉县政府采购中心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石棉县政府采购中心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采购单位

联系人：曹老师

联系电话：18095079288

地址：石棉县电力路13号

邮编：625400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835-8866287

地址：石棉县向阳中街321号

邮编：6254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 3.1 采购项目概况

将一办原有LED显示屏拆除搬迁至二办4楼会议室，二办4楼会议室安装LED显示屏（包括显示屏的模组、控制系统电源安装、电源线、数据线的布置、配电箱的安装及主电布置，显示屏的钢结构制作及不锈钢包边）、专业扩声音箱安装及调试（包括专业扩声音箱、吸顶音箱、功放、周边处理器设备、手拉手会议系统及电源管理器等设备）及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中央控制系统，所有音视频设备的集中管理及控制），安装后可实现平板电脑、手机等无线设备，PC或笔记本本地或远程控制会场内的音视频系统的参数调节、信号切换、信号源管理、场景制作等功能。

一办会议室LED显示屏升级更换为户内小间距P1.5显示屏，原有钢结构框架不更换，电源线及数据线部分需要更换及增加。为方便管理及操作增加一套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中央控制系统，所有音视频设备的集中管理及控制），安装后可实现平板电脑、手机等无线设备，PC或笔记本本地或远程控制会场内的音视频系统的参数调节、信号切换、信号源管理、场景制作等功能），并对音控室内线路规整。

#### 3.2 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6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52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一办)	1.00	18,9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监听音响(二办)	1.00	1,050.00	支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代表单元(二办)	16.00	50,4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液晶电视推车(二办)	2.00	9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显示器(二办)	1.00	1,992.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是
6	无线路由器(中控控制用)(二办)	1.00	59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控制电脑(二办)	1.00	4,80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是

8	LED平板暖色灯（二办）	12.00	11,40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是
9	无线路由器(中控控制用)（一办）	1.00	59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否
10	吸顶扬声器（二办）	8.00	31,600.00	支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1	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二办）	1.00	5,75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2	机柜（二办）	1.00	1,8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3	辅材（二办）	1.00	1,800.0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4	LED显示屏（一办）	15.97	119,775.00	平方米	工业	否	否	是	是
15	电源（一办）	80.00	5,20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否
16	配电箱（一办）	1.00	3,5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7	功率放大器（二办）	2.00	23,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8	反馈抑制器（二办）	1.00	1,95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9	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二办）	1.00	18,9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0	处理器（一办）	1.00	12,7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1	配电箱（二办）	1.00	3,5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2	可视化控制软件（二办）	1.00	2,7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3	中控平板（二办）	1.00	3,20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是
24	控制卡（一办）	48.00	8,880.00	张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5	中控平板（一办）	1.00	3,20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是

26	数字调音台（二办）	1.00	18,8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7	手拉手会议系统主机（二办）	1.00	15,5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8	电源管理器（二办）	1.00	2,2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9	钢结构（二办）	16.96	9,328.00	平方米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0	液晶电视（二办）	2.00	5,12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否
31	电源控制器（二办）	1.00	2,85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2	LED照明灯（二办）	1.00	3,000.00	批	工业	否	否	是	是
33	可视化控制软件（一办）	1.00	2,7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4	主扩扬声器（二办）	4.00	114,000.00	支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5	手持无线话筒（二办）	1.00	3,96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6	分频器（二办）	1.00	48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7	灯控台（二办）	1.00	3,985.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接口参数：不低于6-8路RS232串口；红外IR接口：不低于2路；电平I/O接口：不低于2路，继电器RELAY接口：不低于2路；具备不少于4路HDMI4K视频输入接口、2路HDMI 4K视频输出接口、2路HDMI 2K视频输出接口；不少于2路3.5MM独立音频输入接口；不少于2路3.5MM独立音频输出接口；RJ45网口：不低于6-8，不少于2路USBAF2.0接口；1路USBAF3.0接口。（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2.自定义选择控制接口（控制接口支持至少RS-232、RS-422、RS-485），自定义选择控制协议，无需接入中控主机或者相当于中控主机的设备，即可用于远程操控摄像头偏移量、远近焦距、低中高转速，通过接受直播的方式来观看视频的位置与大小调整的变化。</p> <p>3.内置：不低于6-8路1000M交换机，通过软件可实现集中管理，可接IP摄像机并将IP视频流内部解码输出和录制存储</p> <p>4.支持摄像机onvif协议控制和visca协议控制，可以控制摄像机云台及调用预置位；</p> <p>5.支持LCD，DLP，DID拼接同步；并且支持任意分辨率的LED拼接进行LED同步，最大开窗数可以支持128窗口。</p> <p>6.支持视频信号无缝切换、自适应分辨率。</p> <p>7.最高支持四路4K@30Hz + 四路1080@60Hz YUV4:4:4\RGB888视频同时输出，确保图像清晰、流畅，分辨率和帧率向下兼容标准分辨率；</p> <p>8.▲具备无线网络远程控制功能（提供该功能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支持H.264编解码，最高支持4K@30Hz编解码，并向下兼容1080p@60Hz编解码，支持高低码流同时输出，不受距离限制实现多区域互联互通。（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9.中控使用纯FPGA架构，支持可编程中控可按照现场需求灵活进行编写和界面定制化布局并且稳定可靠。</p> <p>10.智能环境感知功能，实时检测环境的温度，照明，空气质量等进行智能调节，并实时上传实时数据。</p> <p>11.▲无需外加编、解码器及服务器，即可实现IPC接入及控制，最高可同时支持2路4K@30并且可实时进行录制。（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2.▲支持定制化开发中央控制界面，支持对灯光、窗帘、投影机、投影幕、摄像头、会议设备、音频系统等周边环境设备进行实时控制管理及双向反馈，无需外加设备即可实现。（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3.支持调节信号源的亮度，色彩，对比度，色调，和饱和度等参数。</p> <p>14.可自定义编辑设置内容、字体、大小、颜色、背景透明度等参数</p> <p>15.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不低于100000小时。</p>
---	--

标的名称：监听音响（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调节形式：主音量、高低音、话筒混响、话筒音量独立可调；</p> <p>2.输入接口：不限于一组立体声莲花音频输入，两路话筒输入；</p> <p>3.功 耗：不限于30W/4Ω</p> <p>4.频率范围：不限于80Hz~20KHz</p> <p>5.输入电源：AC：220V/50Hz</p> <p>6.灵 敏 度：93dB±3dB</p> <p>7.喇叭单元：≥低音4” ≥麦拉高音喇叭1”</p>
---	---

标的名称：代表单元（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基于网络的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p> <p>2.会议单元之间、会议单元与主机之间均采用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24bit/48KHz音质标准，基于网络无压缩传输。</p> <p>3.内置高性能的DSP音频芯片，可独立调节话筒增益，优化音频信号，还原人声，音质俱佳。</p> <p>4.支持动态分配单元ID，系统灵活性高。</p> <p>5.多样化的软件模块，可实现多种工作模式、自定义主席/VIP、通道语言选择、音频输入/输出、单元/主机均衡器、录音、摄像跟踪等功能，极具系统前瞻性，未来可轻松扩展新功能。</p> <p>6.3.5mm的立体声耳机插口可连接耳机。</p> <p>7.话筒可调仰角-50°至45°（水平）。</p> <p>8.系统具有自动修复功能，支持线路的“热插拔”。</p> <p>9.频率响应：20Hz-20KHz</p> <p>10.最大功耗：不大于1.5W</p> <p>11.耳机负载：不低于16Ω</p> <p>12.耳机音量：最大10mW</p> <p>13.耳机输出接口：Ø3.5mm立体声插孔</p> <p>14.拾音咪头：不低于14mm直径镀金电容咪头</p> <p>15.指向特性：超心型</p> <p>16.灵敏度：不限于-28dB</p> <p>17.频率响应：不限于20Hz-20KHz</p> <p>18.输入阻抗：不限于2.2KΩ</p> <p>19.最大声压级：不限于130dB(THD&lt;3%)</p> <p>20.等效噪声：不限于25dB-A</p>

标的名称：液晶电视推车（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40-70度可调；</p> <p>2.可承重范围75KG；</p> <p>3.带脚轮；可锁定</p>

标的名称：显示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液晶显示器，16:9；带HDMI接口，≥23.8寸

标的名称：无线路由器(中控控制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宽带：不限于801-1000M 2.防火墙：支持防火墙 3.是否支持Mesh：支持Mesh 4.LAN输出口：千兆网口 5.独立FEM数量：不限于4个 6.天线：外置天线 7.频段：双频

标的名称：控制电脑（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国产自主品牌： 1.▲处理器：CPU采用国产处理器，不低于核数4核， 2.主频：2.3GHz； 3.▲内存：不低于4GB DDR4 UDIMM内存， 4.配置不少于2个内存插槽。 5.显卡 标配2G独立显卡，支持VGA+HDMI视频输出显示； 6.硬盘：512GB M.2接口NVME协议SSD，最高可支持1TB SSD，最大支持2块3.5英寸机械硬盘扩展，单块容量最大2T；7.电源功率：250W， 8.网络：1个RJ45 10/100/1000自适应以太网口， 9.前置接口：USB3.0≥2；USB接口采用分离式设计。 10.后置接口：不少于2个USB3.0接口、不少于2个USB2.0接口，不少于1个HDMI接口，不少于1个VGA接口，不少于1个LAN 1000M网口； 11.统信UOS操作系统； 12.显示器：≥23.8LED； 13.机箱容量：≥20L，配置键盘鼠标套装；

标的名称：LED平板暖色灯（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电压：AC90V-240v,50/60HZ 2.功率：≥150W 3.光源：≥256颗5050灯珠 4.通道：4-6CH 5."颜色:正白、暖白、双色；165w三基色嵌入式机箱尺寸：

标的名称：无线路由器(中控控制用)（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宽带：不限于801-1000M</li> <li>2.防火墙：支持防火墙</li> <li>3.是否支持Mesh：支持Mesh</li> <li>4.LAN输出口：千兆网口</li> <li>5.独立FEM数量：不少于4个</li> <li>6.天线：外置天线</li> <li>7.频段：双频</li> </ul>
--	---	---

标的名称：吸顶扬声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同轴吸顶扬声器；磁性吸附网罩。（出具官方产品彩页资料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li> <li>2.具有动态低音功能</li> <li>3.▲驱动模式:定阻&amp;定压可调功率。（出具官方产品彩页资料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li> <li>4.颜色:黑白可选</li> <li>5.频率范围：(-10dB)不劣于:52~20000(Hz)</li> <li>6.灵敏度：不低于90dB</li> <li>7.最大声压级：不低于118dB</li> <li>8.锥形覆盖角度范围：175±10°</li> <li>9.额定功率：大于或等于150W</li> <li>10.▲单元规格：不大于1x 8英寸低音单元 &amp; 1x 1英寸高音单元。（出具官方产品彩页资料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li> <li>11.网罩直径：不大于410mm</li> <li>12.开孔直径：不大于350mm</li> <li>13.扬声器净重：不高于10kg</li> </ul>

标的名称：数字音频矩阵处理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不限于4×4平衡式音频输入输出；每路输入带48V幻象供电；</p> <p>2、DSP音频处理支持自动混音，反馈消除，回声消除，噪声消除模块；（出具内容相符合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出具机构符合CMA/CNAS认可，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DSP基础功能包含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自动增益、31段图示均衡、延时器、分频器、限幅器；</p> <p>4、支持外部控制，不少于1路RS232/RS485控制接口、1路RJ45控制接口、1路USB接口、多个GPIO接口；</p> <p>5、有摄像跟踪功能，可对摄像机进行预置位调整；（出具内容相符合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出具机构符合CMA/CNAS认可，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6、支持Dante数字音频信号扩展</p> <p>7、频率响应：20Hz-20kHz（±0.3dB）；</p> <p>8、总谐波失真：不小于0.01%@4dBu, 1kHz</p> <p>9、最大输入输出电平：不大于17dBu；</p> <p>10、信噪比：不大于100dB（A计权）</p> <p>11、底噪：不小于-90dBu。（出具内容相符合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出具机构符合CMA/CNAS认可，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2、输入增益：不限于48dB；（出具内容相符合第三方检测报告，报告出具机构符合CMA/CNAS认可，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标的名称：机柜（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尺寸600*600*2000mm;</p> <p>2.材质：SPCC优质冷轧钢；表面处理采用脱脂、酸洗磷花静电喷塑。</p>

标的名称：辅材（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包括音箱线、电源线、网线、话筒线、音频线</p> <p>2.PVC管、扎带、胶布、膨胀螺丝、插线板等</p> <p>3.配套的设备标识、标牌等</p>

标的名称：LED显示屏（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1.户内小间距全彩LED显示屏</p> <p>2.LED灯要求：1R1G1B</p> <p>3.★点间距：≤1.538mm；</p> <p>4.亮度：不低于450cd/m<sup>2</sup>；</p> <p>5.视角：不限于170°/170°（水平视角/垂直）；</p> <p>6.亮度均匀性：不低于99%；</p> <p>7.色温 300K~9000K 可调；</p> <p>8.色度均匀性：±0.003Cx,Cy之内；</p>

9.峰值功耗： $\leq 600\text{W}/\text{m}^2$ ，平均功耗不大于 $150\text{W}/\text{m}^2$

10.灰度等级：不限于16Bit;

11.发光点中心偏差： $\leq 3\%$ ;

▲12.刷新率：不低于1920Hz;

13.换帧频率（赫兹）：不限于50&60

14.失控率： $\leq$ 万分之一，呈离散型

▲15.对比度：大于或等于8000：1。

▲16.在交流电源输入端与金属外框或可触及的金属结构件（与保护接地连接）间施加50Hz基本正弦波、1500V（有效值）的测试电压，2min，测试期间应不发生绝缘击穿（提供封面CMA或CNAS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电快速瞬变脉冲群:依据GB/T 17626.4-2018,电源端口4kV。

▲18.按GB/T2423.2的规定方法进行，测试样品不包装、不通电，样品放入试验箱中，试验箱内温度 $85^{\circ}\text{C}$ ，存放72h。试验后，样机能正常工作，无异常。（提供CMA或CNAS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按GB/T2423.1的规定方法进行，测试样品不包装、不通电，样品放入试验箱中，试验箱内温度 $-40^{\circ}\text{C}$ ，存放72h。试验后，样机能正常工作，无异常。

1

20.▲寿命典型值：大于等于120000h。（提供带CMA或CNAS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1.LED显示屏的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MTBF的检验，按GB/T 5080.1-2012规定的定时定数截尾实验方案1-2， $\alpha=20\%$ ， $\beta=20\%$ ， $D_m=3.0$ 进行， $\geq 100000\text{h}$ 。

22.整机阻燃测试，依据标准GB/T 2408-2008,GB/T 5169.5-2020,GB 4943.1-2011,UL94垂直燃烧测试方法进行测试符合V-0级标准。

23.平整度等级：拼接模块间隙： $< 0.08\text{mm}$ ；模组间隙： $< 0.05\text{mm}$ ；平整度： $< 0.1\text{mm}$ 。

24.整屏像素失控率符合SJ/T 11141-2017标准： $PZ \leq 1 \times 10^{-5}$ 。

25.区域像素失控率符合SJ/T 11141-2017标准： $PQ \leq 3 \times 10^{-5}$ 。

▲26.符合GB/Z 39942-2021标准，依据标准进行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检测无危害类在8h（30000s）曝辐中不造成光化学紫外危害（ES），并在1000s（约16min）内不造成近紫外危害（EUVA），并在10000s（约2.8h）内不造成对视网膜蓝光危害（LB）并在10s内不造成对视网膜热危害（LR），并且在1000s内不造成对眼睛的红外辐射危害（EIR） $LB \leq 100\text{W} \cdot \text{m}^{-2} \cdot \text{sr}^{-1}$ 。（提供带CMA或CNAS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7.湿热负载：按GB/T2423.3-2016的规定方法进行，对室内LED显示屏的显示模组在（ $40 \pm 2$ ） $^{\circ}\text{C}$ 、相对湿度为87%~93%的条件下，对室外LED显示屏的显示屏模组在（ $50 \pm 2$ ） $^{\circ}\text{C}$ 、相对湿度为87%~93%的条件下通电工作8h，每小时检查一次。（提供带CMA或CNAS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8.按GB/T 4857.1-2019标准运输包装件随机震动实验方法对LED显示屏进行，满足标准。（提供带CMA或CNAS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9.工作噪声：在专业测试环境中，测试距离=1m 声压级不限于9dB。（提供带CMA或CNAS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0.具有RC自适应技术，采用黑白电平延伸数字处理技术，调整图像的灰度等级，有效提升图像深层次显示效果。（提供带CMA或CNAS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1.具有H2S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提供带CMA或CNAS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标的名称：电源（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输入电压：176VAC~264VAC，输出电压：4.5V，输出电流：40A；</p> <p>2.工作温度：-40℃至70℃，工作湿度：20%RH-90%RH；</p> <p>3.过载保护：额定负载的110-150%范围内电源保护，去载恢复正常输出，100%满载高温老化；输出过载保护110%-150%切断输出，输入重启后上升，保持时间50ms，20ms额定满载。</p>

标的名称：配电箱（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更换一办原有配电箱</p> <p>1.▲额定功率：不低于20KW；主断路器电流：不低于63A； 输出路数/电流：不少于3×63A/2P 单路输出功率：不高于3.5KW 额定输入电压：三相五线制AC380V 额定输出电压：单相220VAC 频率：不限于50Hz</p> <p>2.控制方式：多功能卡智能+手动控制</p> <p>3.支持平板无线控制</p>

标的名称：功率放大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D类数字功放与开关电源组成的高效率功放系统。</p> <p>2、额定功率：不低于2×600W/8Ω，2×900W/4Ω，1×1800W/8Ω；</p> <p>3、可支持DSP模块及数字音频传输处理模块，可通过电脑软件调试DSP处理音效、智能化网络监测功放工作状态、远程开关机控制及性能调试。</p> <p>4、支持物联网运维管理平台接入</p> <p>5、具备开机电源软启动，过热、过流、短路和DC漂移等多重检测保护性能。</p> <p>6、具备1.4V/1V/0.775V三档输入灵敏度可选择，音源的兼容性更强。</p> <p>7、具备立体声/并接/桥接三种工作模式可选择，音响系统的构建更灵活。</p> <p>8、频率响应：20Hz~20kHz ±1dB；</p> <p>9、输入灵敏度：不限于0.775V/1V/1.4V；</p> <p>10、输入阻抗：平衡20kΩ，非平衡10kΩ；</p> <p>11、总谐波失真(1kHz)：不小于0.1%；</p> <p>12、信噪比(A计权)：不大于100dB；</p> <p>13、串音(1kHz)：不大于70dB；</p> <p>14、电压适应范围：AC100V~240V，50Hz/60Hz；</p>

标的名称：反馈抑制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专业反馈抑制器，适用于会议、教学、现场等需要提升环境声压、防止系统啸叫的场所；</p> <p>2、采用双DSP设计，内置不低于18段A、B双通道高精度数字限波器，可精准找到啸叫的频率点而将其消除，同时兼具自动移相移频功能；</p> <p>3、配备不限于双12段参量均衡，高低通滤波，进而对不同的环境声学缺陷进行修正；</p> <p>4、压缩功能，压缩阈值-40~12dB可调，步进1dB；</p> <p>5、配备不低于4个场景保存调用功能，可保存和调用4个场景的12段均衡和啸叫抵制滤波器的参数，下次开机，会自动调用；</p> <p>6、监测速度：高/中/低可选；</p> <p>7、输出电平：高/中/低可选</p> <p>8、不限于2寸TFT液晶显示屏；</p> <p>9、密码锁定和解锁功能；</p> <p>10、中英文语言选择功能；</p> <p>11、支持PC软件全功能控制。</p>
---	---

标的名称：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接口参数：不低于6-8路RS232串口；红外IR接口：不低于2路；电平I/O接口：不低于2路，继电器RELAY接口：不低于2路；具备不少于4路HDMI4K视频输入接口、2路HDMI 4K视频输出接口、2路HDMI 2K视频输出接口；不少于2路3.5MM独立音频输入接口；不少于2路3.5MM独立音频输出接口；RJ45网口：不低于6-8，不少于2路USBAF2.0接口；1路USBAF3.0接口。（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2.自定义选择控制接口（控制接口支持至少RS-232、RS-422、RS-485），自定义选择控制协议，无需接入中控主机或者相当于中控主机的设备，即可用于远程操控摄像头偏移量、远近焦距、低中高转速，通过接受直播的方式来观看视频的位置与大小调整的变化。</p> <p>3.内置：不低于6-8路1000M交换机，通过软件可实现集中管理，可接IP摄像机并将IP视频流内部解码输出和录制存储</p> <p>4.支持摄像机onvif协议控制和visca协议控制，可以控制摄像机云台及调用预置位；</p> <p>5.支持LCD，DLP，DID拼接同步；并且支持任意分辨率的LED拼接进行LED同步，最大开窗数可以支持128窗口。</p> <p>6.支持视频信号无缝切换、自适应分辨率。</p> <p>7.最高支持四路4K@30Hz + 四路1080@60Hz YUV4:4:4\RGB888视频同时输出，确保图像清晰、流畅，分辨率和帧率向下兼容标准分辨率；</p> <p>8.▲具备无线网络远程控制功能（提供该功能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支持H.264编解码，最高支持4K@30Hz编解码，并向下兼容1080p@60Hz编解码，支持高低码流同时输出，不受距离限制实现多区域互联互通。（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9.中控使用纯FPGA架构，支持可编程中控可按照现场需求灵活进行编写和界面定制化布局并且稳定可靠。</p> <p>10.智能环境感知功能，实时检测环境的温度，照明，空气质量等进行智能调节，并实时上传实时数据。</p> <p>11.▲无需外加编、解码器及服务器，即可实现IPC接入及控制，最高可同时支持2路4K@30并且可实时进行录制。（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2.▲支持定制化开发中央控制界面，支持对灯光、窗帘、投影机、投影幕、摄像头、会议设备、音频系统等周边环境设备进行实时控制管理及双向反馈，无需外加设备即可实现。（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3.支持调节信号源的亮度，色彩，对比度，色调，和饱和度等参数。</p> <p>14.可自定义编辑设置内容、字体、大小、颜色、背景透明度等参数</p> <p>15.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不低于100000小时。</p>
---	--

标的名称：处理器（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支持多路信号无缝切换，支持广播级缩放及多画面显示。具备至少12个千兆网口，单机最大支持带载不低于720万像素点，其带载宽度最宽可达8192像素点，最高可达4096像素点。</p> <p>2. 支持不少于1路DVI输入和不少于3路HDMI1.4输入。</p> <p>3. 支持最大带载不低于700万像素点，最宽不限于8192点，或最高不限于4096点。</p> <p>4. 支持单路最大输入分辨率不低于1920×1200@60Hz，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p> <p>5. 支持至少12路千兆网口输出，支持单机或双机冗余备份。</p> <p>6. 支持对视频信号任意切换，裁剪，拼接，缩放。</p> <p>7. 支持不低于3画面显示，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p> <p>8. 支持HDCP1.4协议的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p> <p>9. 不限于双USB2.0高速通讯接口，用于电脑调试和主控间任意级联。</p> <p>10. 支持RS232串口协议控制。</p> <p>11. 支持低亮高灰，能有效地保持低亮下灰阶的完整显示。</p> <p>12. 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支持对比度、色调、饱和度调节。</p> <p>▲13.支持在没有外部视频源接入的情况下，自生成16种测试模式，包括纯色、渐变色、竖条、横条、左右斜条；也可自定义图案用来检查LED显示屏的基本显示是否正常。（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4.支持亮度、色温调节，通过该控制器可调试显示屏的色域坐标显示不同坐标值色温；可任意改变0-255 灰阶不同灰度值的亮度显示和色温。（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5.支持单机网口备份、单机光口备份、双机网口备份、双机光口备份；在控制系统上 设置好物理连接的备份关系，可解决网口故障、信号源故障、信号线故障、控制器电源故障、以及连接源与控制器间的其他 设备故障导致的显示画面异常，黑屏等异常问题。（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6.支持多功能卡，通过多功能卡可对每个网口的亮度进行 0-100%范围内的任意单独控制调节，还可应用于管理远程、定时开断LED屏幕电源。（提供带CNAS/CMA/ilac-MRA章的第三方检验报告复印件）</p>
---	--

标的名称：配电箱（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新装二办配电箱</p> <p>1.▲额定功率：不低于20KW；主断路器电流：不低于63A；</p> <p>输出路数/电流：不少于3×63A/2P</p> <p>单路输出功率：不高于3.5KW</p> <p>额定输入电压：三相五线制AC380V</p> <p>额定输出电压：单相220VAC</p> <p>频率：不限于50Hz</p> <p>2.控制方式：多功能卡智能+手动控制</p> <p>3.支持平板无线控制</p>

标的名称：可视化控制软件（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备所见即所得的可视化交互式控制和显示功能，控制终端可实时预览回显所有视频信号（包括输入视频信号源、输出视频信号源及主流IPC视频信号源）</li> <li>2.支持调节视频信号源的亮度、色彩、对比度、色调、饱和度等参数。</li> <li>3.软件具备支持信号源图像去黑边、裁剪、局部放大、偏移校正功能；</li> <li>4.支持定制化开发中央控制界面，支持对灯光、窗帘、LED处理器、摄像头、会议设备、音频系统等周边环境设备进行实时控制管理及双向反馈，无需外加设备即可实现</li> <li>5.软件支持控制电脑端PPT播放、翻页，控制视频播放、暂停、停止等功能支持Windows、iOS、Android等多种操作系统同时控制，实时同步，控制准确便捷；</li> <li>6.可实时监测环境的温度、照明、空气质量等进行智能调节，并实时上传数据，为环境改造提供相应的数据依据</li> <li>7.可自定义编辑设置内容、字体、大小、颜色、背景透明度等参数；</li> <li>8.▲一个界面可实现设备控制管理、视频信号切换、画面拼接等功能软件具备实时预览本地化信号、远程信号、IPC信号软件可根据用户需求、习惯自由选择预案内容进行保存，保存的预案还可以在调用前进行内容预览，确保准确调用。</li> <li>9.▲软件拼接区域、矩阵区域、环境控制区域可调节居中位置、并支持界面放大、缩小；（提供软件界面截图）</li> <li>10.软件支持重点部分进行马赛克及变声处理；</li> <li>11.软件平台采用统一加密认证，有效简化用户操作，也保证了同一用户在不同的应用系统中身份的一致性</li> </ol>
---	--

标的名称：中控平板（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安卓系统，11寸IPS硬屏，WiFi版，运行内存：不小于8G;存储容量：不小于128G

标的名称：控制卡（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集成不低于12路HUB75，无需再配转接板，更方便，成本更低；</li> <li>2. 减少接插连接件，减少故障点，故障率更低；</li> <li>3. 支持常规芯片实现高刷新、高灰度、高亮度；</li> <li>4. 全新灰度引擎，低灰度表现更佳；</li> <li>5. 细节处理更完美，可消除单元板设计引起的某行偏暗、低灰偏红、鬼影等细节问题；</li> <li>6. 支持14bit精度逐点校正；</li> <li>7. 支持所有常规芯片、PWM芯片和灯饰芯片</li> <li>8. 支持静态屏、1/2~1/128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li> <li>9. 支持任意抽点，支持数据偏移，可轻松实现各种异型屏、球形屏、创意显示屏；</li> <li>10. 单卡支持24组串行数据；</li> <li>11. 支持超大带载面积,单卡带载≥192*1024；</li> <li>12. 优质元器件，全自动高低温老化测试，零故障出厂；</li> <li>13. 支持DC 3.8V~5.5V超宽工作电压，有效减弱电压波动带来的影响；</li> </ol>

标的名称：中控平板（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安卓系统，不小于11寸IPS硬屏，WiFi版，运行内存：不小于8G;存储容量：不小于128G

标的名称：数字调音台（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总谐波失真低于0.01% 20 Hz - 20 kHz@+4 dBu 到10 kΩ, INPUT到OMNI OUT, 输入增益=最小*1</p> <p>2.不低于8 + 1个通道配置。</p> <p>3.不限于9英寸多点触控显示屏。</p> <p>4.输入混音通道：不少于16个单声道 + 1个立体声 + 2个FX返送。</p> <p>5.总线：不少于1个立体声，6个混音，2个FX，2个矩阵（支持输入到矩阵）</p> <p>6.本地I/O：不少于16个麦克风/线路（12个XLR + 4个XLR/TRS Phones Combo）输入，8个（XLR）输出。</p> <p>7.USB：不少于18个输入，不少于18个输出。</p> <p>8.混音1-6和立体声通道上的18个效果器和GEQ。</p> <p>9.采样率：不限于48 kHz—96 kHz。</p>

标的名称：手拉手会议系统主机（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1.具有创新型的数字会议系统的管理控制方法技术，基于网络的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p> <p>2.不低于2路音频线路输入或1路音频线路输入+1路麦克风输入，可直接连接电容麦克风，可独立调节各路增益和均衡。</p> <p>3.支持“环形手拉手”连接技术，双备份链路。</p> <p>4.音频信号采用高性能DSP进行处理，支持48kHz和32kHz音频采样频率，每个通道频率响应均可达30Hz~20kHz，具备输入信号分组输出功能。</p> <p>5.具备双机热备份功能，可将一台会议控制主机设置为备份主机并连接到系统中，当会议控制主机出现意外时，备份主机会自动启用，保证会议的继续进行。</p> <p>6.可将任一代表发言单元设定为VIP单元，VIP代表发言单元可自由开启。</p> <p>7.配备不低于240×320LCD彩色液晶显示屏可显示操作模式、语种等信息，并提供简/繁体中文、英文等多种语言的系统设置菜单。</p> <p>8.内置音频矩阵处理器，具备七段EQ调节功能，且单元均具备五段EQ、音量、移频、反相、门限调节功能。</p> <p>9.具有报警信号输入接口，当公共广播报警系统启动时，可自动暂停会议。</p> <p>10.不少于4路会议单元输出连接端口，支持将媒体音频信号接入到本系统，实现内部音频传输。</p> <p>11.通过连接多台扩展主机，最大可支持4096台发言。</p> <p>12.支持麦克风分组输出，可通过分组输出接口，将会议音频输入到语音识别系统实现角色分离功能。</p> <p>13.具备WEB页面访问控制，可实现五种工作模式、自定义主席/VIP、通道语言选择、音频输入/输出、单元/主机均衡器、录音、摄像跟踪、签到投票、图片设置等功能，可轻松扩展新功能。</p> <p>14.支持通过RS-232串口连接到中控系统，实现话筒按键指令下发联动，实现摄像联动功能。</p> <p>15.可脱离电脑单独使用，作为一套基本的会议系统，具备以下功能：发言人数限制功能（1-10），</p>

1

可以设置同时开启的代表发言单元可为发言代表设定发言时间限制，支持单元屏幕倒计时功能。

“OPEN”模式，达到开机数量后有请求发言登记功能；

“OVERRIDE”模式，达到开机数量后可将正在发言的话筒越权关闭；

“VOICE”（声控）模式，灵敏度连续可调，自动关闭时间可调，内置“Flash-on”技术，声音启控更快速

“APPLY”模式，由系统中具有控制功能的主席单元批准或否决代表发言申请；

“PTT”(PushToTalk)模式，代表按着话筒开关键开启话筒发言，松开后话筒即关闭；

16.无需PC软件，直接登录web即可实现控制和表决功能：可集中进行话筒管理，可进行投票表决。多种表决形式：同意/反对方式；

表决方式：赞成/反对/弃权；

选举方式：1/2/3/4/5；

响应方式：--/-/0/+/>++；

评议方式：满意（四键表决：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

18.主机与控制电脑采用先进的TCP/IP连接控制方式，可以实现会议系统的远程控制、远程诊断和远程升级。

19.多台系统主机可以分别作为独立的会议系统，也可以组成一个大型的会议系统，实现多场所的场景使用。

20.具备USB接口，可通过移动存储器对会议进行实时录音，并支持播放U盘存贮的音频文件。也可用于系统升级和系统设置参数备份，便于管理。

21.内置实时时钟，可以在翻译台上显示当前时间，方便翻译员的计时结算。

22.内置会议单元测试功能，可在会前对各会议单元的麦克风、表决按键、扬声器及LED指示灯进行检测。

23.系统具有自动修复功能，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24.具备不低于2个RS-232接口，分别用于连接中控系统及系统诊断。

25.系统电源可通过中控系统进行集中控制管理。

26.具备发言讨论功能,支持内通功能，实现单元之间通话功能。

27.频率响应：20Hz-20KHz

28.信噪比：不限于90dBA

29..动态范围：不限于94dBA

30.总谐波失真：不限于0.05%

31.电源：AC100V-240V,50Hz/60Hz

32.最大音频输入：LINEIN1：+18dBu平衡LINEIN2：+18dBu非平衡

33.最大音频输出：LINEOUT1：+18dBu平衡LINEOUT2：+18dBu非平衡

34.输出阻抗：≥1kΩ

标的名称：电源管理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供电具备不少于12路输出具备一键式顺序、逆序开关，也可以选择输出通道及其开启顺序。</p> <p>2.具有可以每路独立开关功能，每路输出通道都具有电流电压测量。（出具CMA/CNAS认可的第三方内容相符合的检测报告，并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漏电报警，手机和电脑上可以远程实时监控每路输出通道的电流、功率、温度、设备运行时长和三相平衡等参数（出具CMA/CNAS认可的第三方内容相符合的检测报告，并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4.设备内部温度检测报警，上传至云端，实时数据监测，可通过触摸屏显示设备状态。（出具CMA/CNAS认可的第三方内容相符合的检测报告，并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通过物联网云平台或APP远程控制每路输出的通断（出具CMA/CNAS认可的第三方内容相符合的检测报告，并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标的名称：钢结构（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40*20矩管、50*50矩管、钢结构整体焊接长度7.78*2.18米，上下左右含边框及不锈钢包边5厘米，整体厚度为10厘米。</p> <p>2.焊缝处作防锈处理</p>

标的名称：液晶电视（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屏幕尺寸：55寸；</p> <p>2.核心参数：CPU架构不低于四核；WIFI频段：2.4G；存储内存：16GB；运行内存：RAM2GB</p>

标的名称：电源控制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具有8路独立电源开关控制接口；</p> <p>2、采用RS-232,RS-485通讯方式；</p> <p>3、具有ID选择功能：旋转的ID切换设置网络ID身份代码；</p> <p>4、电源方式：外部AC100-240V电源输入或通过T-BUS控制总线提供+24VDC供电；</p> <p>5、具有单路或多路开关；</p> <p>6、单路载入容量AC250V/10A、DC30V/10A.</p>

标的名称：LED照明灯（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10W-20W；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更换

标的名称：可视化控制软件（一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具备所见即所得的可视化交互式控制和显示功能，控制终端可实时预览回显所有视频信号（包括输入视频信号源、输出视频信号源及主流IPC视频信号源）</p> <p>2.支持调节视频信号源的亮度、色彩、对比度、色调、饱和度等参数。</p> <p>3.软件具备支持信号源图像去黑边、裁剪、局部放大、偏移校正功能；</p> <p>4.支持定制化开发中央控制界面，支持对灯光、窗帘、LED处理器、摄像头、会议设备、音频系统等周边环境设备进行实时控制管理及双向反馈，无需外加设备即可实现</p> <p>5.软件支持控制电脑端PPT播放、翻页，控制视频播放、暂停、停止等功能支持Windows、iOS、Android等多种操作系统同时控制，实时同步，控制准确便捷；</p> <p>6.可实时监测环境的温度、照明、空气质量等进行智能调节，并实时上传数据，为环境改造提供相应的数据依据</p> <p>7.可自定义编辑设置内容、字体、大小、颜色、背景透明度等参数；</p> <p>8.▲一个界面可实现设备控制管理、视频信号切换、画面拼接等功能软件具备实时预览本地化信号、远程信号、IPC信号软件可根据用户需求、习惯自由选择预案内容进行保存，保存的预案还可以在调用前进行内容预览，确保准确调用。</p> <p>9.▲软件拼接区域、矩阵区域、环境控制区域可调节居中位置、并支持界面放大、缩小；（提供软件界面截图）</p> <p>10.软件支持重点部分进行马赛克及变声处理；</p> <p>11.软件平台采用统一加密认证，有效简化用户操作，也保证了同一用户在不同的应用系统中身份的一致性</p>
---	---

标的名称：主扩扬声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有源音柱扬声器</p> <p>▲2.单模块全频扬声器单元：不少于12x 2.25” (57 mm)；（出具官方产品彩页资料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p> <p>▲3.单模块物理阵列高度：不大于39”（1m）。（出具官方产品彩页资料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p> <p>4.多模块性能（支持不少于3个模块叠加）</p> <p>5.支持双波束投射</p> <p>6.单元间特殊优化排布，实现更大水平覆盖</p> <p>7.输入灵敏度：不低于15dBu</p> <p>8.Dante输入通道：不少于2路</p> <p>9.平衡线路输入：不限于1路</p> <p>10.▲单模块功放通道/额定功率：不少于12x 50 W；功放模块FIR滤波器阶数：不低于1024。（出具官方产品彩页资料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1.颜色:黑白可选</p> <p>12.频率范围(-10dB)不劣于:58~18000(Hz)</p> <p>13.单模块波束控制低频下限：不高于500Hz</p> <p>14.双模块波束控制低频下限：不高于250Hz</p> <p>15.三模块波束控制低频下限：不高于160Hz</p> <p>16.最大声压级：不小于112dB</p> <p>17.水平覆盖角度范围: 160°±10°</p> <p>▲18.垂直波束电子可调角度：±20°。（出具官方产品彩页资料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9.垂直覆盖角度范围: 30°±5°</p> <p>20.▲额定功率：不小于600W。（出具官方产品彩页资料或官网截图并加盖公章）</p> <p>21.支持不少于10种波束预设</p>
---	---

标的名称：手持无线话筒（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p>1、窄带声表滤波电路真分集设计，具有稳定性和良好的抗干扰能力，确保接收系统的干净和低噪。</p> <p>2、具有OLED屏设计，可显示发射器编号（麦克风自行设置编号，方便识别），RF/AF信号强度，S/Q设置，发射器的电池电量，工作频率及发射功率。</p> <p>3、采用飞梭旋钮可以调整工作频率、调高灵敏度可以增加接收距离，调低灵敏度可以避免杂音干扰、发射功率、通道编号等。</p> <p>4、采用ID编码技术，以及“音码及杂讯锁定”双重静音控制，降低邻频干扰噪声输出。</p> <p>5、载波频段：不限于640.125-690.000MHz；</p> <p>6、频带宽度:不限于 50（6.25*2*4）MHz</p> <p>7、频率间隔:不限于125KHz</p> <p>8、最大频偏： 不限于±45KHz</p> <p>9、综合S/N比:不限于105dB（1KHz-A）</p> <p>10、指向性频响曲线： 不限于300-2000Hz-8dB</p> <p>11、综合失真度:不限于0.5%@1KHz</p> <p>12、频率响应： 不限于70Hz-14000Hz</p> <p>13、最大输出电平： XLR平衡式独立输出LEVEL: 320mV(RMS);Φ6.3非平衡式混合输出LEVEL;340mV(RMS)</p> <p>14、发射器拾音头： 动圈式</p>
---	---

标的名称：分频器（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1分4信号至4电视机

标的名称：灯控台（二办）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1.带背光的大屏幕LCD显示各种运行参数</p> <p>2.同时控制多台电脑灯，使用动态灯址设置。</p> <p>3.可控制灯光的明暗亮度调节。</p> <p>4.支持接入中控系统，通过平板电脑或无线设备控制。</p>

### 3.4 商务要求

####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 3.4.2 交货地点和方式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 采购包1:

产品验收（实质性要求）：1、所有部件必须为原厂原配，成交供应商应保障交货时的产品原装出厂未开封，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服务指标、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及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真实性，采购人验收时进行核查。3、成交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4、验收步骤：(1)初步验收:签订合同后30日内，成交供应商将响应文件清单内产品送抵至交货地点并按照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完成安装、集成、调试，安装时需符合采购文件的所列安装要求，安装、集成、调试完成后在次日内通知采购人进行初步验收，属于强制3C认证的产品,验收时提供产品3C认证证书或产品的3C标识。采购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产品品牌、规格型号及承诺标准对成交供应商清单内产品:品牌、型号、规格、参数、数量进行验收，如高于或等于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的视为合格,低于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的视为不合格，成交供应商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更换，如两次更换设备均无法解决问题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2)试用期:初步验收合格次日起，采购人进行试用，试用期为30日;试用期间若发生质量问题，修复完善后试用期相应顺延如在试用期间部分功能及要求未达到采购人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应在8小时内解决，如须更换设备的应不超过2日完成更换。试用期内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的，成交供应商须在1日内完成设备换新工作，如两次更换设备均无法解决问题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3)最终验收:试用期满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解决，且供应商已完成对施工过程中损坏的原有成品恢复原状后7日内通知采购人对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最终验收，并正式交付使用。供应商通知采购人后，采购人无故不进行最终验收工作的，视同最终验收合格。

###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 采购包1:

（实质性要求）：（1）质保期为1年，保证期为自本项目最终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低于1年为无效响应）（2）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维修或更换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货物经供应商2次维修或更换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用户有权退货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责任。（3）成交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现场维修，质保期内不收任何费用(如部件费、人工费、差旅费等)，质保期满后只收取材料费。（4）成交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向采购人提供培训服务，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性能、原理、操作、保养和维护及系统操作、使用等内容，达到采购人可独立使用，培训人数和地点由采购人指定，并在培训后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提供售后服务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5）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保证每年应巡视维护设备不低于2次，并对货物免费进行保养和安全检测。质保期满前一个月，成交供应商还应免费负责一次全面的检查、维护，并出具正式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 采购包1:

（实质性要求）：1.甲乙双方应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成交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责任。3.成交供应商应当遵守采购人的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实施完成采购合同应当完全满足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若成交供应商瑕疵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单方面无条件解除合同，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4.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由于非成交供应商或采购人原因，致使合同实质性条款无法实现的)；**4.2**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4.3**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4.4**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 **3.5其他要求**

**1、服务要求（实质性要求）：****1.1、**拆除一办的原有安装的LED显示屏并安装新购显示屏，集成一办会议室的集中控制系统，编程调试音视频设备。**1.2、**对机房音视频设备的线路规整等。**1.3、**在二办安装一办拆除的显示屏，面积**15.97**平米，包括显示屏的模组、电源、控制系统的安装及显示屏的调试，电源线、数据线、线路的布置。**1.4、**维修拆除显示屏中有问题的模组包括有死灯、IC有问题的模组。**2、安装要求（除第7项外均为实质性要求）****(1)**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现场服务人员的一切责任险。**(2)**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的安装调试，负责指定现场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3)**安装所需工具物料由成交供应商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成后自费搬走。**(4)**货物的拆箱、安装等工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但应在用户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安装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用户方签字确认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5)**根据现场环境完成工程布线（主电缆线、控制线、网线、音响线等辅助材料）。**(6)**成交供应商须在**7**日内对施工过程中可能损坏的原有成品恢复原状，如装修、装饰、墙面、设施、设备等。**(7)**施工条件和环境：现场勘查。（本条不作为实质性要求）**(8)**供应商中标后提供施工方案，施工方案需业主同意后方可施工。（提供承诺函）**(9)**需提供断电保护措施。**3、报价要求（实质性要求）：**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全新原装行货在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运输、安装、调试、培训、检修、安装所需全部材料、发票税金等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4、**本项所有涉及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参数印证资料的，供应商可选择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或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承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若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则视为未响应。若承诺了不能提供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应责任。**5、**本项目涉及采购节能、环保产品以第三章供应商须知中“落实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里所列产品为准。**6、**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一办）和智慧管理运算中心（二办），前款所述与本条不一致的以此条为准。

## 第四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七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第五章 磋商办法

###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 5.2 磋商小组

一、本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人数应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采购一体化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四、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 5.3 评审程序

### 5.3.1 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3.2 资格审查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由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 5.3.2.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响应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 5.3.2.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 5.3.2.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 5.3.3磋商

一、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七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通知本轮次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八、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 5.3.4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低于最高限价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描述。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分项报价表 报价表
2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	技术参数要求及商务和其他要求	技术参数要求及商务和其他要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服务应答表

### 5.3.5最后报价

####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五、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六、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七、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八、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 5.3.6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 5.3.7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 5.3.8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5.3.9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采购包1： 候选供应商数量3名。

“本项目”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当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2家时，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本项目的技术指标为：核心产品技术参数，按照技术指标得分确定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按供应

商根据第六章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格式要求承诺提供的经认证的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得分和承诺提供的经认证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数量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 5.3.10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 5.3.11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5.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5.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5.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项	详细描述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格式

详细评审	技术参数	带“▲”参数为重要参数，共43条。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47.3分，每有一条负偏离扣1.1分；不带“▲”参数为一般参数，共296条。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14.8分，每有一条负偏离扣0.05分；	62.1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履约能力	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的类似业绩，每有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和验收资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售后服务	质保期在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多加2分。	2.00	客观	服务应答表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供应商所响应的产品中每有一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0.1分；每有一项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0.1分。本项最多得0.9分。注：1.可重复计分；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中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范围的，不属于本项评分范围；3.供应商所响应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并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不予给分。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0.90	客观	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价格分	价格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30.00	客观	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比例	说明	关联格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20.00%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分项报价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表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5.5 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5.6 确定成交供应商

-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5.7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5.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履行《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川财采〔2016〕53号）第十三条第（六）项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报价表

详见附件: 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 强制、优先采购产品承诺函

详见附件: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详见附件: 服务应答表

##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石棉县机关公务服务中心第二办公区会议室改造项目合同模板.docx

